

## 消防處與獲授權人士的聯絡會議摘要

**日期：**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三時正

**地點：**消防處消防安全總區會議室

### 討論事項：

#### **1. 《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 572 章)**

《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 572 章)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生效。屋宇署和消防處已為業界和有關的專業人士聯合舉辦了多個簡介講座。若業主在遵守《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之下的消防安全規定方面遇到實際的困難，執行當局便會以彈性及務實的方式處理，在適當時放寬部分規定。部分可容許放寬規定的例子已載於消防處通函第 3/2007 號，並已上載於消防處網頁。

#### **2. 有關就新發展計劃呈交消防裝置圖則事宜的擬議新安排**

有關「求助台」服務的建議，工作小組已向會議成員發出資料文件，以供他們考慮。

#### **3. 超高層建築物建築地盤的防火措施**

「超高層建築物建築地盤的防火措施」指引的草擬工作即將完成。

#### **4. 圖形符號出口指示牌**

部門正製備消防處通函，以公布圖形符號出口指示牌的實施細節。

#### **5. 尚未領取而存於消防處的一般建築圖則**

有關的條件(包括收費及未領取圖則的處理方法)已經草擬為“獲授權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專業守則 30”的修訂內容，並提交屋宇署考慮。

#### **6. 樓梯增壓系統**

有關方面會安排為業界舉辦額外的「樓梯增壓系統」講座。

#### **7. 在完成假天花之前的花灑裝置規定的巡查標準及安排，以遵辦英國防損委員會的規則**

關於用作啟動花灑頭的底板的尺寸，部分獲授權人士代表已提供有關其他城市採用的集熱板的資料，以供工作小組參考。工作小組在收到更多學術方面的資料後，會進一步討論這事宜。

#### **8. 地庫停車場的排煙系統**

消防處會研究能否就這事宜制定一些指引或準則，以回應業界的關注。

#### **9. 消防裝置完工證明書申請所須的確認書**

如在場地視察時，有關方面能夠提供耐火物料及其產品的證明書副本，便無須提交獲授權人士簽發的確認書。部門亦歡迎業內人士提交一封信件確認所有有關的項目。

## **10. 樓宇消防裝置的保養維修**

與會者得悉部門將推行有關處理不合規格的消防裝置及設備證書(FS 251)的新機制。消防處分區消防局在收到不合規格的消防裝置及設備證書(FS 251)之後，會前往有關的樓宇進行風險評估。對於這些個案，部門會向業主/物業管理公司發出警告信，要求作出行動。

## **11. 註冊消防工程师計劃**

「有關在香港實施註冊消防工程师計劃以推行第三方參與消防安全審批的諮詢文件」，當中包括有關授權消防工程师在初階段審批持牌處所的建議，將於稍後發出，以徵詢業界對推行這計劃的意見。